

监 理 通 知 单

工程名称: 山东临沂华东有色金属城 8.2MWp 分布式并网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: JL015

致: 山东和盛电气有限公司

事由: 各分项工程存在的工程质量缺陷

内容:

你单位施工的山东临沂华东有色金属城 8.2MWp 分布式并网光伏发电项目在业主项目部、监理项目部巡视检查中发现以下问题:

- 1、预制块损坏严重, 未及时更换; 预制块底部油毡部分未铺设, 部分损坏严重。
- 2、屋面光伏支架安装; 存在大部分倾斜, 部分光伏支架固定螺栓未紧固。
- 3、屋面光伏组件安装中压块不密实; 部分光伏组件压块未紧固; 部分光伏组件背面划伤、损坏。
- 4、屋面光伏组件电缆敷设凌乱, 部分套管不符合规范要求。
- 5、安装在屋面上、电缆桁架上的电缆桥架未固定牢固; 且部分未固定。
- 6、屋面接地网敷设搭接采用的焊接, 焊接工艺较差; 电缆桥架上的接地线安装工艺较差。
- 7、屋面桁架梁与桁架、屋面压顶未可靠连接, 且焊接工艺较差, 焊缝不符合图纸设计及规范要求, 各节点的防锈、防腐漆未按要求粉刷到位。
- 8、开关站基础梁与设备之间缝隙较大易渗水, 基础梁截面破坏严重。
- 9、开关站预制舱无消防、温控、绝缘、通风等设施; 预制舱底板钢梁腐蚀严重, 吊顶未采用防火材料。

对于以上所存在的工程质量缺陷, 限你单位 2017 年 3 月 20 日前整改完毕; 如你单位对此通知单有疑意请立即提出书面意见, 如对此通知单中提出的质量缺陷无疑意; 应按照我方监理项目部限定的整改期限内闭环整改完毕。

监理项目部(章)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: 

日期: 2017年3月18日